关于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决算说明

经省财政厅核定2021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293560.61万元（一般债务150942.68万元，专项债务142617.93万元），比上年新增28000万元（一般债务8000万元，专项债务20000万元）。2021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265810.22万元，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44926.86万元，专项债务120883.36万元。

2021年全县发行政府债券62700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51100万元（一般债券8000万元，专项债券43100万元），再融资债券11600万元（一般债券5600万元，专项债券6000万元）。债券平均发行期限11.67年，其中：一般债券5年，专项债券15年。债券平均发行利率3.34%，其中：一般债券3.07%，专项债券3.42%。

2021年全县共偿还债务本金2299.16万元（一般债券还本682万元，其他一般债务还本116.16万元，专项债券还本1501万元）。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是指偿还清理甄别认定的、非债券形式的存量一般债务本金。2021年全县偿还政府债务利息8063.05万元，其中一般券付息4886.32万元，其他一般债务付息16.57万元，专项债券付息3160.15万元。

2021年新增债券51100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券8000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是：市政建设1330万元；保障性住房700万元；教育150万元；文化730万元；农林水利5090万元。专项债券43100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是：教育3100万元；医疗卫生1200万元；农林水利建设15700万元；中小银行风险化解23100万元。